2025年度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贯彻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

（三）负责指导促进就业创业工作。负责指导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落实好国家、省、市系列政策，保持就业形势稳定。贯彻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区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镇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执行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贯彻执行养老保险市级统筹办法和全市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贯彻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区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贯彻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贯彻执行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贯彻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六）起草人才开发政策，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以及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区创新创业政策。健全落

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全区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贯彻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指导职业培训发展规划与政策落实。统筹组织和指导全区职业技能竞赛工作。贯彻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贯彻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八）综合管理全区表彰奖励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贯彻政府表彰奖励制度，按照权限审核区政府实施的表彰奖励事项。依法办理区政府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工作人员和区政府任免工作人员的有关事项。

（九）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管理工作。贯彻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贯彻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政策。

（十）贯彻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单位、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十二）负责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机关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领导所属单位抓好党的建设工作。按照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委员单位职责分工做好相关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15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挂财务科牌子）、机关党建科（挂人事科牌子）、政策法规科、人才开发科(挂高校毕业生就业科牌子）、职业能力建设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劳动关系科（挂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科牌子）、工资福利科、养老保险科、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科、档案室、监察执法科、窗口管理科（挂行风建设管理办公室牌子）、督查督办科（挂工伤保险科牌子）。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0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78.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0.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5.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05.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05.76	**总计**	62	2,105.7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5.76	2,105.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82	1,978.8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15.84	1,815.84					
2080101	行政运行	810.96	810.9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88	2.8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72	2.7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55	1.55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8.32	48.3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49.42	94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99	162.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54	49.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11	9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4	2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3	4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3	4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3	46.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1	80.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1	80.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81	80.81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5.76	1,259.18	84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82	1,132.24	846.5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15.84	969.25	846.58			
2080101	行政运行	810.96	810.9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88		2.8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72		2.7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55		1.55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8.32		48.3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49.42	158.30	791.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99	162.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54	49.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11	9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4	2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3	4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3	4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3	46.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1	80.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1	80.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81	80.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0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78.82	1,978.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13	4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81	80.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5.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05.76	2,105.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05.76	总计	64	2,105.76	2,105.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05.76	1,259.18	84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82	1,132.24	846.5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15.84	969.25	846.58
2080101	行政运行	810.96	810.9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88		2.8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72		2.7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55		1.55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8.32		48.3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49.42	158.30	791.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99	162.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54	49.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11	9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4	2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3	4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3	4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3	46.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1	80.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1	80.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81	80.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7.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7.31	30201	办公费	4.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0.7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3.91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0.36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11	30207	邮电费	0.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34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81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92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0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9.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7.91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5.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人员经费合计		1,220.67	公用经费合计					38.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1		0.16		0.16	0.45	0.61		0.16		0.16	0.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105.76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8.93万元，增长5.99%。主要是本年度新考录工作人员5名，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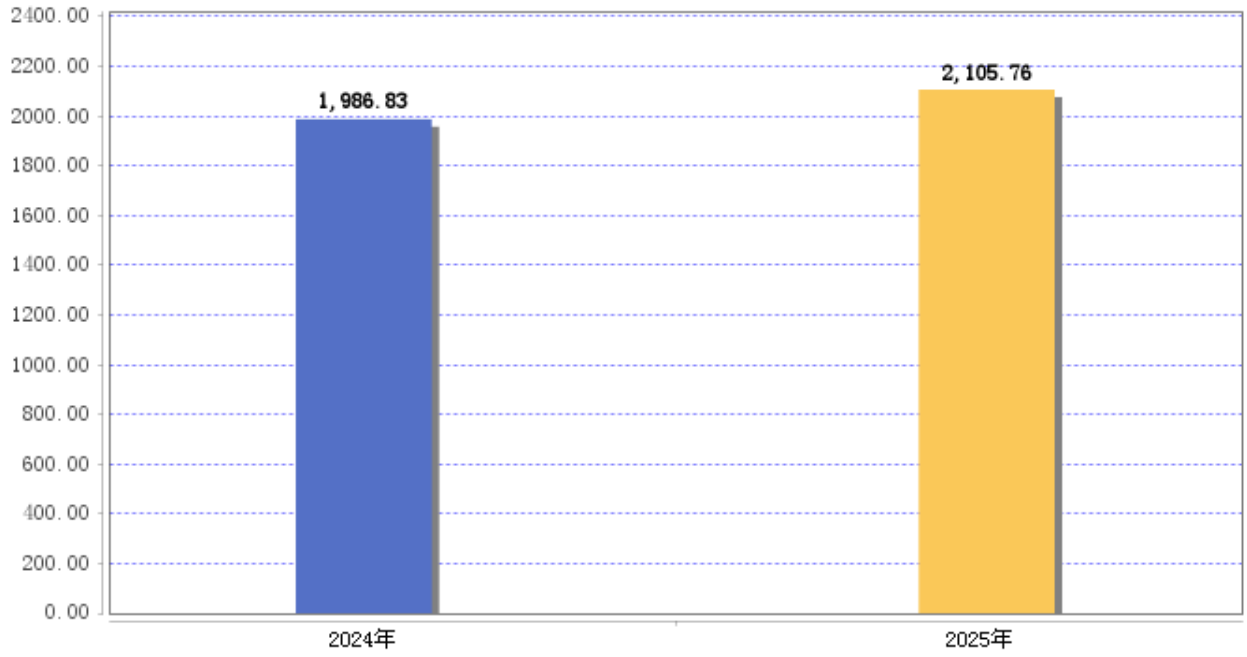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2,105.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05.7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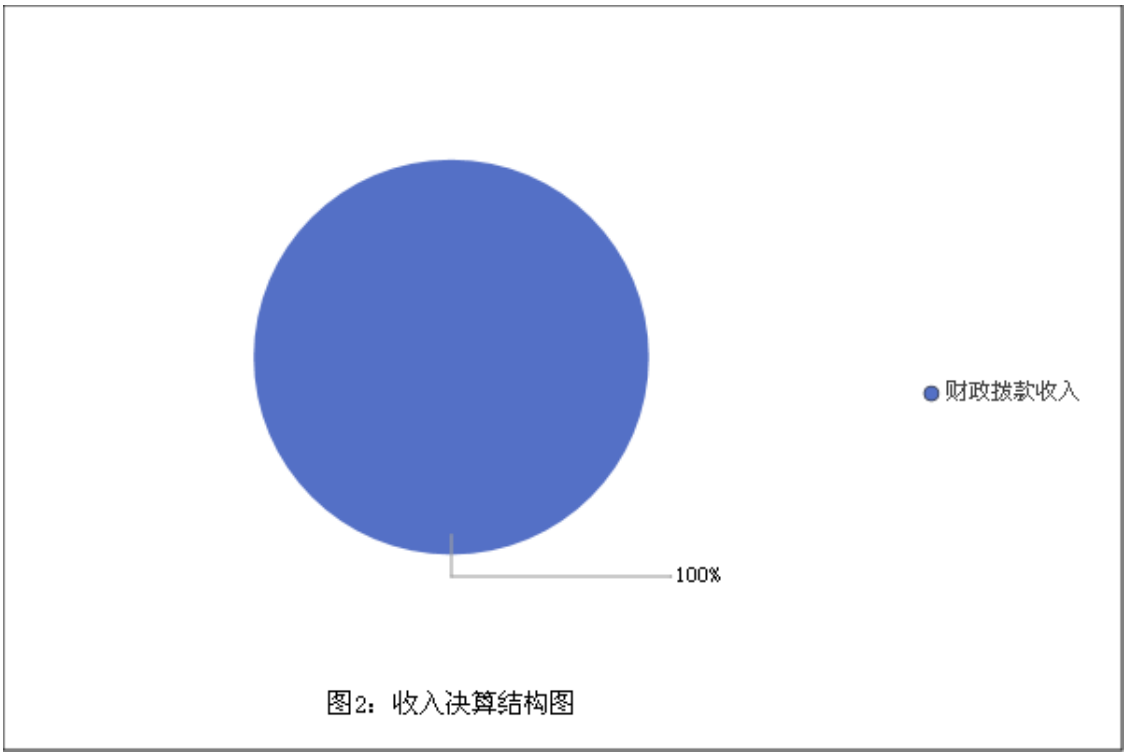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2,105.7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18.93万元，增长5.99%。主要是本年度新考录工作人员5名，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2,105.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9.18万元，占59.8%；项目支出846.58万元，占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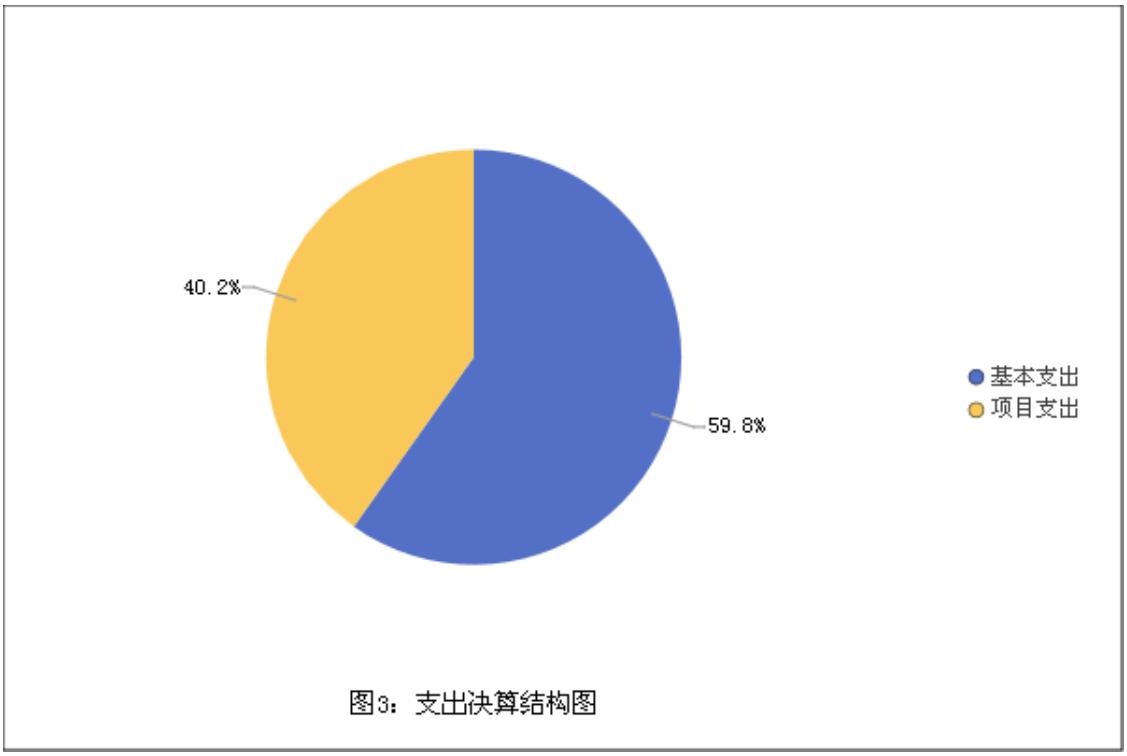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259.1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60.85万元，增长14.64%。主要是本年度新考录工作人员5名，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846.5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41.91万元，下降4.72%。主要是三支一扶人员服务期满不再发放工作生活补贴，相应的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105.76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18.93万元，增长5.99%。主要是本年度新考录工作

人员5名，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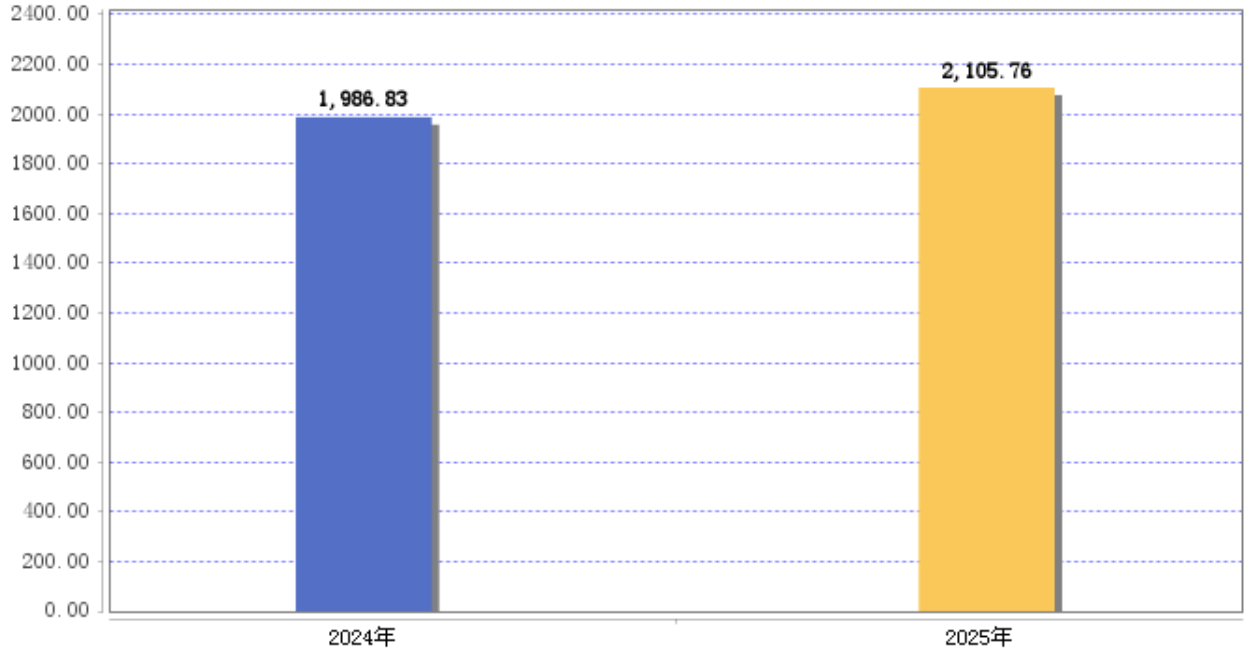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行政运行、劳动监察保障、就业管理事务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949.4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5.09%，主要用于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工作生活补贴等项目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05.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8.93万元，增长5.99%。主要是本年度新考录工作人员5名，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类项目进一步完善，相应的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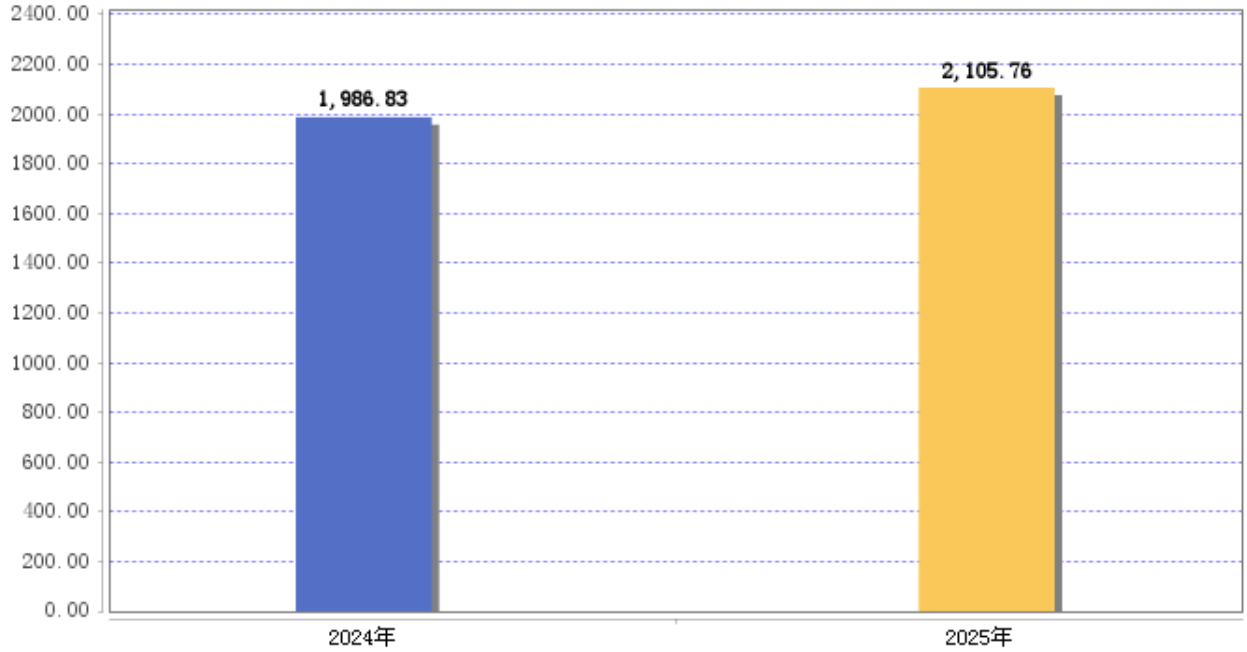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05.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978.82万元，占93.9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46.13万元，占2.1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80.81万元，占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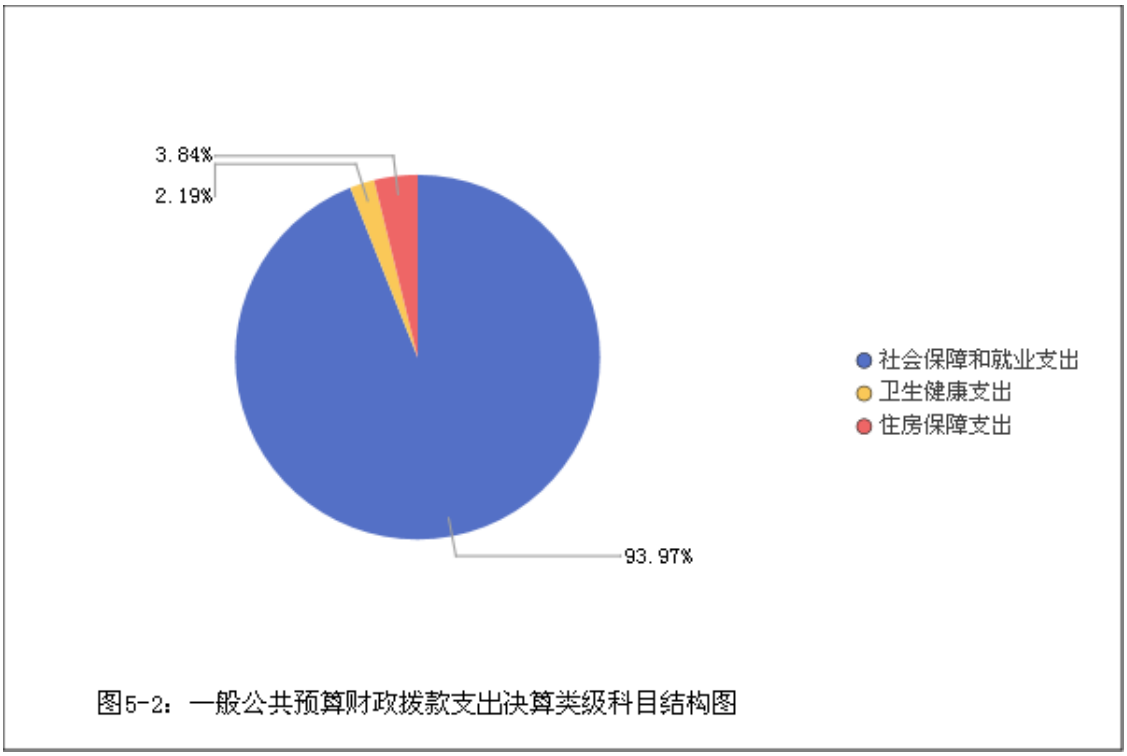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55.7万元，支出决算为2,10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考录工作人员5名，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项目进一步完善，相应的支出增加。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29.88万元，支出决算为810.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2.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劳动保障监察类工作安排集中于年底，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18.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就业管理事务类项目工作安排较为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1.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安排集中于年底，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为105.5万元，支出决算为4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引进人才费用工作安排较为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10.02万元，支出决算为94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6.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涉及项目较多，有部分项目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6.87万元，支出决算为49.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今年度存在退休人员，因此该部分支出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2.27万元，支出决算为92.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3%。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34万元，年

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有5名新增人员，该部分支出增加。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6.88万元，支出决算为46.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0.28万元，支出决算为8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存在退休人员，并涉及部分住房公积金支出有变动，因此该部分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259.1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220.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3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61万元，支出决算为0.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16万元，支出决算为0.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1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45万元，支出决算为0.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0.45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上级部门调研、督导检查、承办业务大赛等，共计接待4批次、4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74万元，下降21.81%，主要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浪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69万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0.5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12个，涉及预算资金1453.74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2个项目中，1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有力地推动了本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部分项目目标未完全实现。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全区事业单位一般工作人员及机关（参照）工勤人员年度考核奖励资金”“人才津贴补贴”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

表。

1.招才引智和事业单位招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03分。全年预算数为48万元，执行数为15.01万元，完成预算的31.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2.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31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2.72万元，完成预算的18.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3.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64分。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2.88万元，完成预算的20.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4.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38分。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1.55万元，完成预算的25.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5.人才津贴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39分。全年预算数为68.3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43.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6.全区事业单位一般工作人员及机关（参照）工勤人员年度考核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88.56万元，执行数为688.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均完成。

7.人才津贴经费（订单式技能人才培养补助、技师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105.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8.清华大学乡村振兴实践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6分。全年预算数为37.36万元，执行数为18.32万元，完成预算的49.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9.技工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10.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工作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61分。全年预算数为314.4万元，执行数为81.92万元，完成预算的26.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11.老干部党支部党费返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成本指标未完成，其余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安排集中，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该项目工作，提升各方面资源使用率。

12.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62万元，执行数为5.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行政运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主要用于劳动和保障监察工作。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职业技能鉴定相关工作。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主要用于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工作。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主要用于高技能人才津贴等费用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招才引智、三支一扶考录等工作费用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用。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本年度到龄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补缴费用。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第五部分

附件

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自评得分
1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招才引智和事业单位招考经费	31.27%	93.03
2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经费	18.13%	91.31
3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经费	20.57%	91.64
4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	25.83%	92.38
5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津贴补贴	43.92%	94.39
6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津贴经费（订单式技能人才培养补助、技师补贴）	0.00%	90.00
7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全区事业单位一般工作人员及机关（参照）工勤人员年度考核奖励资金	100.00%	100.00
8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清华大学乡村振兴实践活动经费	49.04%	94.60
9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技工教育发展资金	0.00%	90.00
10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工作生活补贴	26.06%	92.61
11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老干部党支部党费返还	0.00%	90.00
12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0%	100.00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6</td><td>6</td><td>1.55</td><td>10</td><td>25.83%</td><td colspan="2">2.58</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6</td><td>6</td><td>1.55</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主要开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工作，根据济宁市兖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授权，负责协助仲裁员、调解员的培训、考核工作，开展劳动人事争议预防、调解和仲裁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指导镇街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及相关企业、事业单位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开展工作。</td><td colspan="5">已按照年初预期目标，完成了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推动了各企业、单位等人事争议调解工作的开展。</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办案经费控制金额</td><td>≤6万元</td><td>1.55万元</td><td>3</td><td>2.95</td><td colspan="2">部分工作未在单一年度内完成。</td></tr>
<tr><td>办公费用控制金额</td><td>≤2万元</td><td>0.55万元</td><td>3</td><td>2.95</td><td colspan="2">部分工作未在单一年度内完成。</td></tr>
<tr><td>其他费用控制金额</td><td>≤3万元</td><td>0.5万元</td><td>2</td><td>1.95</td><td colspan="2">部分工作未在单一年度内完成。</td></tr>
<tr><td>差旅费控制金额</td><td>≤1万元</td><td>0.5万元</td><td>2</td><td>1.95</td><td colspan="2">部分工作未在单一年度内完成。</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数量</td><td>≥340件</td><td>411件</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劳动仲裁案件调解率</td><td>≥60%</td><td>0.85</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劳动仲裁案件结案期限</td><td>≤60天</td><td>60天</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td><td>≥340人</td><td>486人</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依法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td><td>≥340家</td><td>411家</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当事人双方的满意度</td><td>≥95%</td><td>98%</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2.38</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全区事业单位一般工作人员及机关（参照）工勤人员年度考核奖励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688.56</td><td>688.56</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688.56</td><td>688.56</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做好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工作，对调动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热情，建立崇尚实干、担当作为、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体系具有重要作用。</td><td colspan="5">已按照年初预期目标完成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工作，极大的调动了广大干部的工作热情，有效激发了我区干部的工作积极性，营造了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td></tr>
<tr><td rowspan="15">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嘉奖奖励总成本</td><td>≤346.5594万元</td><td>688.56万元</td><td>3</td><td>3</td><td>本年度发放了2023和2024两个年度的考核奖</td></tr>
<tr><td>嘉奖奖励人均标准</td><td>1500元/人/年</td><td>1500元/人/年</td><td>3</td><td>3</td><td></td></tr>
<tr><td>证书制作成本控制金额</td><td>≤3.276万元</td><td>3.276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证书制作单位成本</td><td>≤18元/个</td><td>18元/个</td><td>2</td><td>2</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奖励人次</td><td>≥1700人</td><td>4536人</td><td>10</td><td>10</td><td>本年度发放了2023和2024两个年度的考核奖</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覆盖率</td><td>≤20%</td><td>2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奖补人员资格认定规范性</td><td>规范</td><td>规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考核工作完成时间</td><td>11月份之前</td><td>11月份之前</td><td>5</td><td>5</td><td></td></tr>
<tr><td>奖励资金发放时间</td><td>11月份之前</td><td>11月份之前</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3">社会效益指标</td><td>奖补资金分配方案公平性</td><td>公平</td><td>公平</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奖励资金激励性认可度</td><td>≥90%</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考核过程被投诉数量</td><td>≤3次</td><td>0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事业人员满意度</td><td>≥90%</td><td>9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人才津贴补贴</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68.3</td><td>68.3</td><td>30</td><td>10</td><td>43.92%</td><td>4.39</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68.3</td><td>68.3</td><td>3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企业院校订单式培养、技能人才自主评价等方面工作的支出，达到完成高技能人才发展指标，为兖州区打造高技能人才队伍。</td><td colspan="5">已按照年初预期目标，完成人才津贴补贴相关工作，大大提升了我区人才水平，推动了人才培养的积极性，为我区发展坚定了人才支持。</td></tr>
<tr><td rowspan="13">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5">成本指标</td><td rowspan="5">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总成本</td><td>≤347.6万元</td><td>30万元</td><td>2</td><td>2</td><td colspan="2">部分工作未在单一年度内完成。</td></tr>
<tr><td>特级技师、高级技师、技师补贴</td><td>≤181万元</td><td>0</td><td>2</td><td>2</td><td colspan="2"></td></tr>
<tr><td>订单式培养</td><td>≤30万元</td><td>0</td><td>2</td><td>2</td><td colspan="2"></td></tr>
<tr><td>创业领军人才</td><td>≤30万元</td><td>30万元</td><td>2</td><td>2</td><td colspan="2"></td></tr>
<tr><td>高技能人才</td><td>≤38.3万元</td><td>0</td><td>2</td><td>2</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新增高技能人才数量</td><td>≥1700人</td><td>1912人</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职业技能自主评价、社会组织评价、毕业生技能等级认定规范</td><td>≥80%</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通过培训人才产出率</td><td>≥26%</td><td>5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人才培训按时完成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3">社会效益指标</td><td>新增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比例</td><td>≥50%</td><td>5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依托平台人才培训次数</td><td>≥4次</td><td>4次</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依托平台人才培训人数</td><td>≥100人</td><td>100人</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受益人员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4.39</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